



● 世界五大專利局 (IP5) 之基礎計畫 (Foundation Projects) 露出曙光

2010 年 4 月 15、16 日，第三次世界五大專利局（以下簡稱 IP5）局長會議在中國廣西桂林召開，歐洲專利局 (EPO) 局長 Alison Brimelow、日本特許廳 (JPO) 的廳長 Tetsuhiro Hosono、韓國智慧財產局 (KIPO) 局長 Jung-Sik Koh、美國專利商標局 (USPTO) 局長暨美國商務部智慧財產事務副部長 David Kappos 皆出席了此次由大陸國家知識產權局 (SIPO) 局長田力普主持的會議，而世界智慧財產權組織 (WIPO) 理事長 Francis Gurry 博士則以觀察員身份與會。

該次會議中，五大專利局局長再次確認了 2008 年在韓國濟州島會議宣布的願景 (vision)：消除各局間不必要的重複性工作，提高專利審查效率和品質，確保國際間專利權的穩定性。

五大局局長們強調工作分擔的重要性，並一致認為 10 個「基礎計畫」(Foundation Projects) 對建立工作分擔環境而言是重要的，且同意未來朝此方向持續前進。他們表示願意探討適當的方式，並充分考慮現有的資源，來加速 IP5 工作時程，亦強調「及時性」在工作分擔角色上的重要性，且同意設法改善。

局長們同意改善 專利合作條約 (PCT) 的運作，使其成為



工作分擔上有效的工具。他們也認識到在強化 PCT 方面，專利審查高速公路（PPH）在工作分擔上將發揮重要的作用。

局長們一致認為，共同的專利申請格式（XML 格式）在 IP5「基礎計畫」中是重要的，並強調需要使用者的參與。局長們對 2009 年首次舉辦成功的 IP5 審查人員專題研討會（IP5 Examiners Workshop）表示滿意，並將繼續支持該活動。歐洲專利局（EPO）將於今年 10 月 2 日至 9 日於慕尼黑主辦第二屆 IP5 審查人員專題研討會。

他們於會中重申 IP5 工作時程透明度的重要性，並同意積極向利益相關者傳達 IP5 的進展。

五大局局長們同意在 2011 年上半年於日本共同集會，以評估 IP5 之後續進展。

註 1：此次會議是第三次美、日、歐、中、韓五大專利局局長會議，前兩次會議分別於 2007 年 5 月、2008 年 10 月在美國夏威夷和韓國濟州島舉行。

註 2：五大專利局的 10 個「基礎計畫」(Foundation Projects) 分工如下：(一) EPO：共同的文獻資料庫、共同利用的混合分類；(二) JPO：共同申請格式、共同利用檢索與審查結果；(三) KIPO：共同的訓練政策、共同的機器翻譯；(四) SIPO：共同的審查作業與品質控管規則、共同的審查統計參數系統；(五) USPTO：檢索策略的分享與紀錄的共同作法、共同



的檢索與審查輔助工具。

<http://www.epo.org/about-us/press/releases/archive/2010/20100419.html>